

EVI Education Asia Limited

EV 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人士。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主要通過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發佈消息。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本公佈(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佈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建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

EVI Education Asia Limited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截 至 九 月 三 十 日 止 三 個 月		截 至 九 月 三 十 日 止 九 個 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 元
收 益	(2)	7,531	7,290	20,089	18,371
其他收入	(3)	1,176	906	3,474	1,776
銷售成本		(3,483)	(4,697)	(7,004)	(8,327)
互聯網接駁費成本		(8)	(40)	(71)	(111)
員工成本	(4)	(2,734)	(2,481)	(11,030)	(7,742)
折舊		(124)	(208)	(756)	(643)
無形資產攤銷		_	(10)	(8)	(34)
商譽減值虧損		_	(1,542)	_	(1,54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33)	(1,735)	(6,471)	(3,690)
除所得税前溢利/(虧損)		125	(2,517)	(1,777)	(1,942)
所得税抵免/(開支)	(5)		(41)		(49)
期內溢利/(虧損)		125	(2,558)	(1,777)	(1,991)
應 佔 部 分: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69	(2,398)	(1,575)	(1,431)
少數股東權益		(44)	(160)	(202)	(560)
		125	(2,558)	(1,777)	(1,991)
期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之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6)	0.0020港 仙	(0.0289) 港仙	(0.0190)港 仙	(0.0201) 港仙
- 攤 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除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期間之末期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於採納以下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後,更改其若干會計政策。採納該等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外匯匯率變更之影響一於境外業務之淨投資公平值期權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準則將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資本披露 金融工具一披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之範圍

截至九月三十日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2)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互聯網教育服務;(ii)電腦軟硬件銷售及安裝;(iii)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iv)提供電腦培訓服務;及(v)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

於本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	個 月	止 九	, 個 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 元	千港 元	千港 元	千港 元
收 益				
互聯網教育服務	1,432	987	5,816	5,413
電腦軟硬件銷售及安裝	3,903	5,002	7,242	8,421
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	787	655	2,941	2,681
電腦培訓服務	1,062	639	2,653	1,799
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	305	_	1,351	_
其他	42	7	86	57
營業額	7,531	7,290	20,089	18,371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4) 員工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	月三十日	截至九	月三十日	
	止三	: 個 月	止力	. 個 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 元	千港 元	千港 元	千港 元	
員 工 成 本(包 括 董 事 酬 金)如 下:					
薪金及津貼	2,605	2,363	8,974	7,267	
退休金成本	129	118	404	475	
購股權開支			1,652		
	2,734	2,481	11,030	7,742	

(5) 所得税抵免/(開支)

由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稅率作出撥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二一年前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税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稅項作出撥備。

於本期間,由於未能確定可動用資產之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遞延税項資產暫時差異之税項影響。本集團之税項虧損有待香港税務局同意,惟可無限期結轉。

(6) 每股(虧損)/盈利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1,57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1,431,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8,30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134,432,234股)計算。

由於行使購股權造成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本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7)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 本 儲 備 <i>千 港 元</i>	匯 兑 儲 備 <i>千 港 元</i>	購 股 權 儲 備 千 港 元	累計虧損 <i>千港元</i>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發行新股份	22,372 64,500	14,918	61	-	(58,563)	(21,212) 64,500
股 份 發 行 開 支 期 內 虧 損 匯 兑 差 額	(1,056) - -	_ _ _	- - 75	_ _ _	(1,431) —	(1,056) (1,431) 75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85,816	14,918	136		(59,994)	40,876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期內虧損 匯兑差額 購股權開支	85,816 — — —	14,918 — — —	135 - 47 -	_ _ _ 1,652	(59,508) (1,575) —	41,361 (1,575) 47 1,652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85,816	14,918	182	1,652	(61,083)	41,48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財務表現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1,718,000港元或9%,乃由於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以及電腦培訓服務收入有所改善,加上發展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之零售業務所致。於本期間,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575,000港元,主要源自確認購股權開支及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成立上述零售業務。

分類表現方面,於本期間,本集團源自互聯網教育服務之收益增加7%至約5,816,000港元, 佔總收益約29%。源自電腦軟硬件銷售及安裝之收益減少14%至7,242,000港元,佔總收益 約36%。來自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之收益增加10%至2,941,000港元,佔總收益約15%。電腦 培訓服務產生之收益躍升47%至2,653,000港元,佔總收益約13%。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銷 售之收益佔總收益約7%。利息收入大幅飆升至3,474,000港元,乃由於受本集團之控股公 司美聯集團有限公司(「美聯」)進行收購令資金增加帶動及自去年起多次加息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穩健財務狀況,手頭現金約116,000,000港元,而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約為5,000,000港元,且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貸款。鑑於現有核心教育業務之經常性收入穩定,加上新成立業務具擴展潛力,董事對本集團未來財務狀況仍感樂觀。

業務回顧

互聯網教育

於本學年,本集團以互聯網為基礎以及幼稚園學童及家長為對象的網上教育服務及社群-EVI網上系統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健收入。

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

憑藉本集團的網站開發專門技術及知識,本集團一直致力自學校及政府部門等不同商業夥伴取得更多設計及製作項目。於報告季度,本集團與教育統籌局(教統局)簽署協議,就「德育及公民教育資源網」提供網站改善服務。本集團一直專注於新產品開發,力求增加經常性收入來源。本集團正為迎合小學及幼稚園所需而開發「一站式科教系統」平台。

於商業項目方面,本集團成功取得合約,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在香港亞洲國際博覽館舉行之「ITU Telecom World 2006」提供電腦設備、安裝及維修服務,以活動規模及接觸層面而言,為本集團之重大突破。

銷售及安裝電腦軟硬件

除源自向學校用戶銷售及安裝硬件之一次性收入外,本集團亦致力於系統基建開發及技術運用,以獲取穩定收入。於電子教學書藉市場成功推出「Dr. P.C. Family」作為試金石後,本集團於報告季度設計及推出一系列為小學而設的應用解決方案,包括「圖書館管理系統」、「功課管理系統」以及「網上視象會議系統」等。

銷售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

鑑於租務物業市場之整體租金攀升,加上本地零售市場競爭較預期激烈,此項業務已進行重整,其主要銷售渠道已逐步由專門店舖轉移至寄售專櫃。於報告季度,本集團已與香港及澳門兩家著名百貨公司訂立合約,成為本集團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渠道之一。本集團相信,該項策略行動有助增進此業務之成本效益,從而改善盈利能力。

出售全方教育有限公司

本集團不斷致力改善其於投資方面之資源分配。緊隨本期間後,本集團向其少數股東出售一家之前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一全方教育有限公司(「全方教育」)。董事認為,出售可讓本集團毋須再對全方教育作進一步投資,並停止其業務對本集團產生虧損。

前景

本集團將透過開拓本集團之EVI網上系統附加功能,繼續努力鞏固本身於互聯網教育服務之市場地位。於網站開發及商業項目方面,本公司將繼續致力就此範疇進行研究及科技開發,以求提升本公司品牌。過往數年與教統局的連串合作,足以證明本公司網站設計及製作可靠及極具質素。憑藉本集團自教統局取得多個網站項目之獨家製作權,有信心可從學校及其他潛在商務夥伴積極取得更多項目。

作為電子教學書籍市場之新參與者,本公司將會評估及提升其現有增埴解決方案及服務,致力豐富其產品組合,以獲得理想收益。至於本公司所推出首套書藉「Dr. P.C. Family」方面,本公司將於未來季度專注於市場推廣,以加強其市場認受性及爭取最大回報。

隨著香港發展成為其中一國際展覽中心的步伐,本公司對其硬件安裝業務之前景感到樂觀。本公司從即將舉行的「ITU Telecom World 2006」所獲得之經驗及接觸層面,可望令本公司於此範疇之實力進一步提升。

於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專注於改善銷售網絡,以及令產品組合在香味及包裝設計方面更多元化。本集團相信,透過適當銷售渠道、正確產品定位及有效成本監控措施,該業務將可轉虧為盈。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有關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衍 生 工 具 (購 股 權)	總計	佔已發行 股本 百分比
龐維新先生 (「龐先生」) (附註1)	150,610,000	_	2,182,300,000	-	2,332,910,000	28.11%
曾令嘉先生 (「曾先生」) (附註2)	_	_	_	83,000,000	83,000,000	1.00%
劉偉樹先生	3,000,000	_	_	_	3,000,000	0.04%

附註:

- 1.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2,182,300,000股乃以Summ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Summerview」)之名 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另150,610,000股乃以龐先生之名義登記。Summerview全部已發行股本以龐先生之名義登記,並由彼實益擁有。
- 2.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曾先生,以每股行使價0.06港元認購本公司83.000.000股股份。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所有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已發行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之身分	佔 已 發 行 股 本 百 分 比
Valuewit Assets Limited (4,300,000,000 (附註1)	法 團 權 益	51.81%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美聯」)	4,300,000,000 (附註2)	於受控法團權益	51.81%
Summerview	2,182,300,000	法 團 權 益	26.29%

附註:

- 1. 該等股份為同一批股份。Valuewit為美聯之全資附屬公司。
- 2. Summerview於本公司之權益與龐先生於本公司之權益屬同一批權益。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致 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就股東、客戶及夥伴一直以來之鼎力支持以及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內付出之不懈努力、大力支持及竭誠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朱德朗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i)三名為執行董事朱德朗先生、龐維新先生及劉偉樹先生;(ii)一名為非執行董事曾令嘉先生;及(i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沙豹先生及英永祥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